

東區區議會轄下
審核委員會第九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1 年 5 月 6 日舉行，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2011/2012 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撥款分配建議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4/11 號)

委員會通過題述的撥款分配建議，並備悉「東區青少年暑期活動統籌委員會」更改名稱為「東區青年活動委員會」。

II. 討論如何處理不符合申請發還撥款準則的活動個案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5/11 號)

(a) 有關活動的宣傳物品出現團體職員名字的問題

委員會接納下列團體的解釋，通過發還有關活動的墊支開支，但會分別向有關團體發出警告信。

團體	活動名稱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明儒松柏社區服務中心	月照笑面型中秋懷舊晚會 (申請書編號：100294)
循道愛華村服務中心社會福利部	「養生·健康在東區」計劃 (申請書編號：100412)

(b) 有關活動增加協辦團體而沒有通知區議會的問題

委員會接納「康馨婦女會」的解釋，通過發還「康馨康健體檢日」活動的墊支開支(申請書編號: 110019)，但會向該會發出提醒信。

III. 由委員會授權主席或副主席核准的首次不符合發還撥款準則活動個案的報告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6/11 號)

委員會備悉題述報告。

- IV. 審核工作小組第七次會議紀要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7/11 號)
- V.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文化藝術活動計劃」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8/11 號)

委員會備悉工作小組第七次會議紀要，並通過「中南大廈業主立案法團」、「利都樓業主立案法團」和「菁華舞蹈藝術中心」符合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資格。

此外，委員會通過了 3 份「文化藝術活動計劃」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23,465.55 元。

- VI.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29/11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了 12 份「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及業主立案法團」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58,200 元。

- VII.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指定團體」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0/11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了 14 份「指定團體」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1,043,293.50 元。

- VIII. 審議“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下「其他非政府機構」撥款申請書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1/11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了 35 份「其他非政府機構」撥款申請書，總撥款額為 308,036 元。

IX. 其他事項

- (a) 東區撲滅罪行活動工作小組〈東區青少年反吸毒社區計劃(2011-2012)(一)〉和〈東區青少年反吸毒社區計劃(2011-2012)(二)〉更改活動名稱和日期、增加合辦團體及修訂活動財政預算的申請
(審核委員會文件第 32/11 號)

委員會通過題述修訂活動名稱和日期、增加合辦團體及修訂活動財政預算的申請。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6 月